

| | | | |
|--|---|------|-------------|
| 评价机构 |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资质证号 | APJ-（粤）-015 |
| 项目名称 | 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工程塑料车间扩建雨蓬、取样平台 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 | |
| 委托单位 | 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 | |
| 项目类别 | 安全预评价报告 | | |
| 项目简介： | | | |
| <p>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07 月 23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业成一路 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39744884P，注册资本：2445.2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CHAHOKWANG（车皓光），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橡胶和塑料制品业。</p> <p>为满足厂内需求，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拟在现有工程塑料车间东侧扩建雨蓬、取样平台。</p> | | | |
| 项目组长 | 游海 | | |
| 项目组成人员 | 潘杰、邱儒杰 | | |
| 报告审核人 | 谢雄英 |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韩效栋 | | |
| 技术负责人 | 刘海军 | | |
| 现场调查情况 |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调查了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 | |
| 评价结论： | | | |
| <p>综上所述，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工程塑料车间扩建雨蓬、取样平台项目在设计、施工和生产过程中如果能够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相应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做到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三同时”，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的前提下，评价组认为 LG 化学（广州）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工程塑料车间扩建雨蓬、取样平台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等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相关安全标准、规范的基本要求，其风险程度在可接受范围，建成后能够安全运行，其安全条件符合安全要求。</p> | | | |
| 现场照片： | | | |